

長榮大學 112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第二階段甄試
資訊暨設計學院學士班「不分系」書面資料審查重點及準備指引

一、資料審查項目

1. 修課紀錄
2. 課程學習成果
3. 多元表現
4. 學習歷程自述
5. 其他

二、審查重點與準備指引

【說明】以下項目及準備指引，申請者可視能力及資源盡力準備，但不需要全部備齊，資料審查重質不重量。關鍵在於是否能展現高中(職)階段之學業能力與非學業表現、能力與特質、就讀意願以及生涯規劃等。

能力項目	審查項目	審查重點	準備指引
整體學習能力	<p>【修課紀錄】</p> <p>[A] 修課記錄</p>	<p>審視學生是否具備基本學科能力，重點如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高中(職)修課紀錄 2. 部定必修與加深加廣選修之重點領域：(1)語文領域、(2)科技領域、(3)藝術領域，或藝術才能班及藝術才能資優班之藝術才能專長領域 3. 修習資訊、管理、藝術或設計相關課程 	<p>考生若為 110 學年度以後各高級中等學校畢業之考生，第一至第五學期修課紀錄由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提供，第六學期修課紀錄則由其就讀學校上傳至甄選委員會；其餘考生(含 109 學年度以前已畢業生、非適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之高級中等學校畢業生、持境外學歷、同等學力報考生或青年儲蓄帳戶學生等)則由本人自行上傳。</p>
<p>整體學習能力</p> <p>&</p> <p>自我表達能力</p>	<p>【課程學習成果】</p> <p>[B] 書面報告</p> <p>[C] 實作作品</p>	<p>審視學生在學習過程中所產生的成果、作品、報告或心得。重點如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課堂作業、專題報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修課過程中值得展示的成果 2. 上述所預備的資料能展現個人某項特質，如：自信心、親和性、合作性、深思

		告或學習記錄 2. 科技領域探究與實作成果·或相關課程學習成果 3. 藝術領域探究與實作成果·或相關課程學習成果 4. 學習作品、報告、心得或反思	性、勇於面對挑戰或未知 3. 上述所預備的資料能展現個人從其中所獲取的能力·如:多元廣泛的學習能力及興趣、抽象推理能力、科技理解能力及興趣、整合能力、自主學習能力
自我表達能力	【多元表現】 [F] 高中自主學習計劃與成果 [I] 服務學習經驗 [K] 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 [N]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1. 學生自述 2. 程式設計先修證明/成績 3. 藝術設計活動證明 4. 其他各類活動證明 5. 活動反思/心得	1. 個人特質和興趣 2. 大膽表達自我的想法、特點 3. 能呈現主動學習或自我成長的歷程 4. 參加各類型活動的證明/證照 5. 參加與學系專業相關(資訊、管理、藝術或設計)的活動 6. 簡述各類活動對自我影響的反思或心得
自我表達能力 & 學習規劃能力	【學習歷程自述】 [O] 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[P] 就讀動機 [Q] 未來學習計劃與生涯規劃	1. 就讀動機 2. 學習計劃 3. 高中學習的反思	1. 說明就讀「資訊」或「設計」的動機 2. 說明個人具備那些人格特質及受過那些訓練·適合就讀「資訊管理」或「藝術設計」 3. 如何善用學系資源規劃自我的學習 4. 清楚且有條理敘述學習計劃及未來進程的發展規劃 5. 高中學習過程的反思
自我表達能力 & 學習規劃能力	【其他】 [R] 個人獨特之經歷或想法	1. 個人特別的經歷或想法 2. 其他有利審查之	未包含在前述各項目中·但能充分表現申請者的獨特想法或其他能力與特質·構成加分

	[S] 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	資料	要件的資料。
--	---------------	----	--------